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于2020年7月9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亲自参会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百宽先生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认真讨论，采取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本次发行的进展情况，为顺利推进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编制了《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根据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修订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2019年3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拟以总价60,058.10万元收购西藏昌都市合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海城市华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西藏昌都市翔晨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晨镁业”）

68%股权的议案。2019年3月28日，翔晨镁业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新的《营业执照》，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翔晨镁业68%的股权，翔晨镁业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于2019年3月31日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收购翔晨镁业68%的股权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需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2017年度和2018年度财务报表相关数据，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中已对2018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现对2017年度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2017年7月5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该变更符合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0日